

手術前自體捐血參考指南

對於擇期手術而言，手術前自體捐血(PABD)是一種方便、可預見、安全和被廣泛接納和採用的輸血治療形式。

1. 什麼是自體捐血？

自體捐血是指從某個人身上收集血液，並儲存於合適溫度的雪櫃中，當需要輸血治療時，再將此事先收集和儲存的血液輸回給同一人。自體血液可儲存 42 天 (自收集日到使用當天計)。

2. 自體捐血有甚麼好處？

自體捐血的好處是，病人接受輸血時，不會像輸注異體血那樣，身體因被輸入的異體物刺激而產生紅細胞、白細胞、血小板和血漿蛋白的相應抗體。

自體捐血亦沒有感染傳染性疾病如肝炎或愛滋病病毒的風險。然而，自體血在收集過程中仍如同其它任何形式的捐血一樣，有較低受細菌污染的風險。

3. 自體捐血有甚麼缺點？

一般而言，自體捐血與任何形式的捐血一樣仍存在有一定的低風險。另外，如同其它形式的輸血治療，自體捐血者於受血時仍可能被意外地輸入異體的血液。

4. 自體血可以收集到多少個單位血液？

擇期手術前每周若捐血 1 次的話，最多可以收集到 5 個單位血液。

5. 自體捐血程序需要多長時間呢？

每次收集血液大約需要 30 分鐘，病人捐血後需休息至少 15 分鐘，因此，整個自體捐血程序(包括登記)，約需 60 分鐘左右。

6. 手術前自體捐血的實際應用方面：

- 1) 只適用於那些預期需要輸血的擇期手術；
- 2) 不可能適用於所有病人。自體捐血的第一次捐血前血色素應 $\geq 11\text{g/dl}$ ，因而不適用於大多數的緊急手術；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衛生局
捐血中心



Tel: 87914307, 87914387 Fax No: 28573976

<http://www.ssm.gov.mo/cts/>

手術前自體捐血參考指南

- 3) 血色素 $\leq 10\text{g/dl}$ 的病人，將不獲接納手術前自體捐血；
- 4) 在澳門，病人體重少於 45 公斤是不允許做手術前自體捐血的；
- 5) 作為輸血策略的一部份，自體血和異體血在收集、儲存、身份識別和行政管理方面有著同等的失誤危險，但它可避免異體輸血所產生的免疫和病毒危害；
- 6) 血液只有 42 天的有效貯存期，因而，應於住院日期和手術日期確定後才計劃手術前自體捐血方案；
- 7) 血液收集次數不應多於每周一次和最後一次捐血至少於術前 4 天(最好一星期)完成；
- 8) 因為要在數周內收集到數個單位的血液，病人必須服食鐵劑補充；
- 9) 作為自體捐血用途所收集的血液將不會輸給其他病人。

7. 以下情況不應考慮計劃做手術前自體捐血：

- 1) 病人帶有乙型肝炎、愛滋病或丙型肝炎感染的病毒學標記；
- 2) 急性細菌感染；
- 3) 病人的血色素 $< 11\text{ g/dl}$ ；
- 4) 病人的體重 < 45 公斤；
- 5) 病人患有明顯的主動脈狹窄，長期和 / 或頻發心絞痛，左主冠狀動脈明顯狹窄和紫紺型心臟病；
- 6) 有癲癇病史的病人；
- 7) 病人曾經是捐血者，捐血時曾出現持續的遲發性昏厥。

8. 手術前自體捐血的具體程序

手術前自體捐血程序在澳門捐血中心進行。臨床主診醫生填妥“[手術前自體捐血申請表](#)”並交予病人，病人帶同申請表到捐血中心，經捐血中心醫生評估認為適合手術前自體捐血後會安排收集和貯存血液。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衛生局
捐血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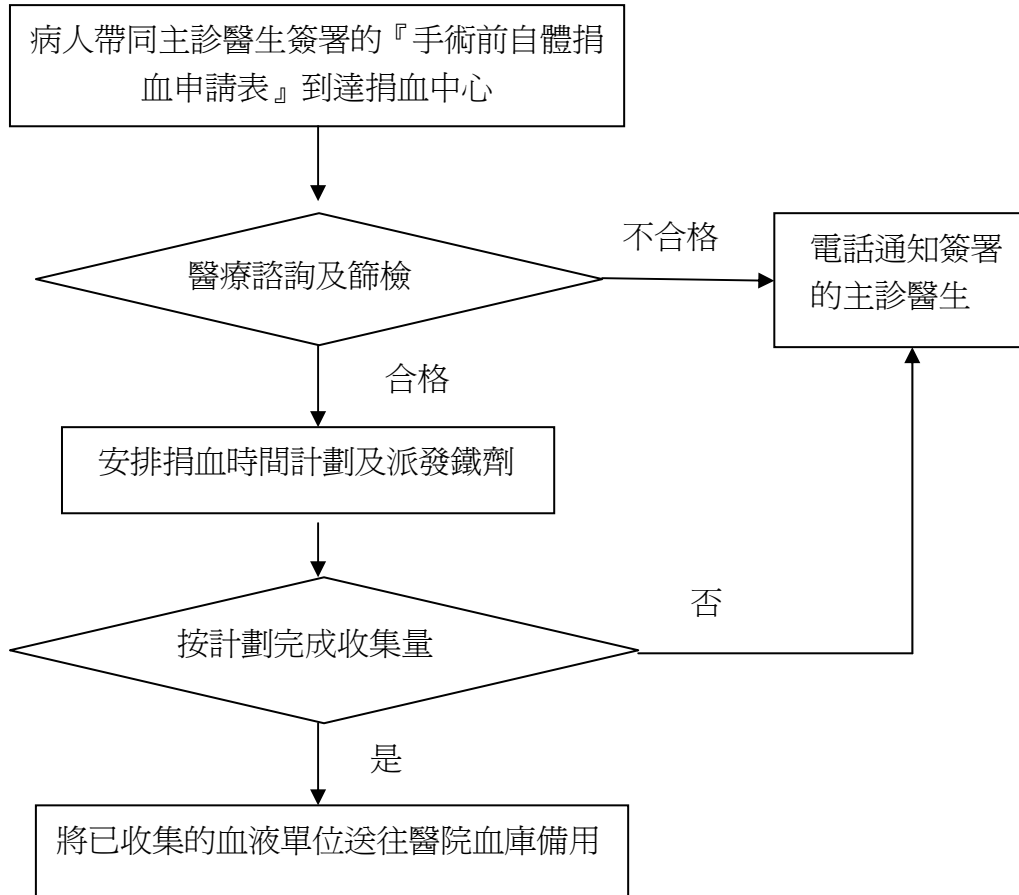


Tel: 87914307, 87914387 Fax No: 28573976

<http://www.ssm.gov.mo/cts/>

手術前自體捐血參考指南

“手術前自體捐血”程序



詳情可致電 87914335 與捐血中心醫生聯絡。

參考：

1. British Committee for Standards in Haematology Blood Transfusion Task Force Guidelines for Autologous transfusion. (2007)
2. Macau Blood Transfusion Service “Work Instructions for Autologous Blood Transfusion” (2010)
3. Scottish Intercollegiate Guideline Network Blood Sparing Strategies. (2003)

2011 年 12 月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衛生局
捐血中心



Tel: 87914307, 87914387 Fax No: 28573976

<http://www.ssm.gov.mo/cts/>